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铭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价格调整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对本次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英魁、贺君兰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以2026年10月20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日,以96.00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59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40.70万份股票期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按上述方案向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英魁、贺君兰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